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傅青炫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及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以债转股及现金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淮安富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扬电子”）增资，增资后可以优化富扬电子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提升竞争优势，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报备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隆扬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